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5天，董事会就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金猛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报材料》

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的变化，经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等反复讨论，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报材料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《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报材料的公告》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金猛先生和赵博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为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越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越信环保”）资产结构，拓展业务能力，根据越信环保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对越信环保增资，增资金额为9,500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《关于向全

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9 日